

公告编号：2019-008

证券代码：832748

证券简称：豫新股份

主办券商：南京证券

## 洛阳豫新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2019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#### 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安排，公司预计2019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

关联方	交易内容	2019年预计发生金额
叶锐	接受财务资助（借款）	1000.00
叶锐、史静敏	为公司短期借款提供保证	1000.00
合计		2000.00

#### （二）关联方关系概述

关联方名称	关联关系
叶锐	为公司的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持有公司 87.04%的股权
史静敏	与叶锐为夫妻关系，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，持有公司 2.59%股权

#### （三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2019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叶锐、叶宇芊回避表决，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（四）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不存在。

### 二、关联方介绍

### （一）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姓名/名称	注册资本	住所	法定代表	营业范围
叶锐	-	洛阳西工区凯旋东路 80 号院	-	-
史静敏	-	洛阳西工区凯旋东路 80 号院	-	-

### （二）关联关系

叶锐、史静敏是夫妻关系为洛阳豫新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合计持有公司89.63%的股权；董事叶宇芊是叶锐和史静敏之子。

### 三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叶锐为公司提供流动资金，及叶锐、史静敏为公司短期借款提供保证，公司无需支付任何费用，属于控股股东对公司发展的支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# 四、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#### （一）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上述预计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的经营，促进了公司的发展，是合理的、必要的。

#### （二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日常性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，对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，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不会造成不利影响。

#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洛阳豫新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洛阳豫新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4月16日